

蔬菜规模种植区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规范

Vegetables scale area environmental quality monitoring and
evaluation of specifications

图1 2016 - 05 - 23 发布

2016 - 07 - 01 实施

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衡水市农牧局、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、河北省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霍保安、段培姿、胡伟、边艳辉、张子强、韩景豹、高晶。

引 言

作为京津冀蔬菜的主要供应基地，我省大力发展蔬菜规模种植区，因此，保障蔬菜规模种植区的蔬菜产品质量尤为重要，而产地环境质量直接影响蔬菜产品质量，制定一套科学有效的蔬菜规模种植区环境调查、监测与评价方法是保证我省蔬菜产品质量的基本要求。

制定本规范，目的在于为全省蔬菜规模种植区选定和建设提供了科学依据。同时，保证农业生态系统的主要功能趋于良性循环，达到保护资源、增加效益、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目的，最终实现经济效应和生态安全和谐统一。